彰化縣政府主計處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SB06
項目名稱	各項收入事項審核作業(含縣庫代收、自行收納及縣庫收入退還)
承辦單位	審核科
作業程序	一、歲入委由公庫代庫機關代收納庫作業
說明	(一)公庫代庫機關收取歲入款項,應隨即將繳款書及收款資料送
	財政處。如收入款項存入本府專戶者,於審核確為本府歲入
	時,於每月結帳後辦理繳庫事宜。
	(二)各業務單位收到郵政劃撥單核對繳款內容後送主計處。
	(三)本處依規定審核繳款書及郵政劃撥單等原始憑證,並據以編
	製傳票。
	二、機關自行收納收入作業
	(一)財政處公款支付科收納各項收入之收款收據及相關原始憑
	證應逐日送本處。
	(二)本處審核相關原始憑證是否符合規定,如符合規定,則編製
	記帳憑證,其中:
	1. 收入款項如屬歲入款項者,即開立收入傳票存入機關專戶,
	另開立支出傳票繳交縣庫。但當事人如以現金或支票等繳
	納,得逕繳交縣庫。 2. 收入款項如非歲入款項(如代收款項),則應存入機關專戶,
	在開立收入傳票。 僅開立收入傳票。
	(三)相關記帳憑證送請主辦會計及機關首長或授權代簽人員簽
	核後,由財政處按月記錄收據使用情形。
	(四)財政處應根據本處編製之支出傳票開立縣庫專戶存款支票
	用印後解繳縣庫。財政處將收入傳票及支出傳票金額登錄於
	出納備查簿,並編製各帳戶日結清單後送本處。
	(五)本處依財政處已執行之記帳憑證辦理過帳作業。
	三、縣庫收入退還作業
	(一)各單位依法令規定、錯誤或其他原因簽報辦理收入退還,並
	簽會本處。
	(二)本處審核收入退還之原因是否符合規定及預算科目是否為
	原繳庫科目簽會財政處後,續將簽呈送請機關首長或授權人
	員核示後,送回原簽辦單位。
	(三)財政處依據核准之原簽填具收入退還書送機關首長、主辦會
	計及主辦出納核章後送公庫,將應退還款項以存帳方式匯入

其指定帳戶。

- (四)原簽辦單位將歲入退還之相關原始憑證黏貼於黏存單並核 章後送本處審核。
- (五)應複核憑證黏存單上是否附有蓋代庫戳記及匯入匯款通知 書之收入退還書。
- (六)本處審核黏存單所附相關憑證是否符合規定,如符合規定, 則據以編製收入及支出傳票後送財政處。

控制重點

- 一、歲入委由公庫代庫機構代收納庫者,本處於審核原始憑證黏 存單時,繳款書應蓋有收訖章,書據上表示金額或數量之文 字、號碼應相符,收款相關報表金額應與繳款書金額相符。
- 二、依會計法第108條規定,該法第5條至第7條所列各種會計事務,在事務簡單之機關得合併或委託辦理。但會計事務設有專員辦理者,不得兼辦出納或經理財物之事務。另依行政院主計總處99年8月17日處會三字第0990005123號函規定,會計人員不得經辦採購業務及兼辦出納、財產管理等工作。
- 三、本處應依內部審核處理準則規定,審核收據使用單位所送已 開立收據,是否按編號順序開立,如屬作廢之收據,應予以 截角作廢。
- 四、本處應依「出納管理手冊」及「彰化縣政府自行收納款項收據作業要點」規定,不定期抽查收據領用情形。
- 五、本處應定期或不定期稽核經管收入案件相關帳簿及解繳公庫 情形。
- 六、本處應依「出納管理手冊」規定,核對財政處所送各帳戶日 結清單每日自行收取之款項與當日開立之收據金額,解繳公 庫之金額與繳款書金額應相符。
- 七、各單位依法令規定、錯誤或其他原因需辦理收入退還,應檢 附足資證明確曾有繳款之相關文件。
- 八、本處審核憑證時應注意申請收入退還案件應簽奉核准、黏存 單申請退還款之金額與原始憑證應相符。
- 九、審核已完成收入退還程序之收入退還書應蓋有代庫戳記。

法令依據

- 一、會計法
- 二、決算法
- 三、審計法
- 四、審計法施行細則
- 五、公庫法

六、國庫法

七、國庫法施行細則

八、國庫收入退還支出收回處理辦法

九、內部審核處理準則

十、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

十一、出納管理手册

十二、彰化縣政府自行收納款項收據作業要點

使用表單

一、繳款書

二、收款收據

三、收入款項通知單

四、原始憑證黏存單

五、收入傳票

六、支出傳票

七、記帳憑證

八、收入退還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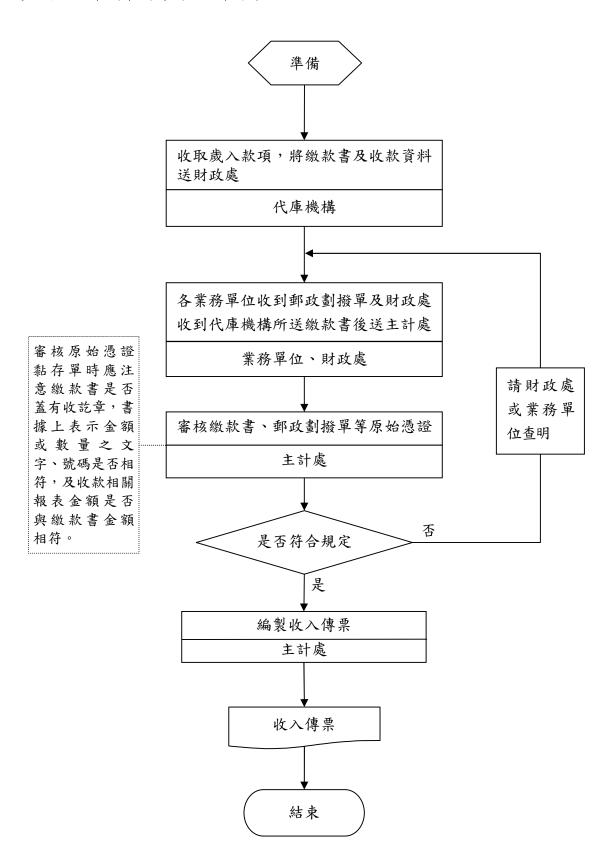
九、各帳戶日結清單

SB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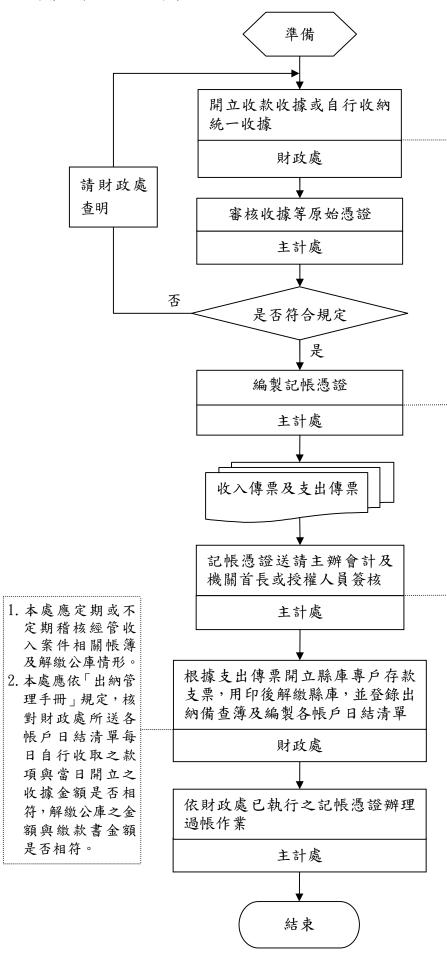
彰化縣政府主計處作業流程圖

收入事項審核作業(含公庫代收、自行收納及公庫收入退還)

一、歲入委由公庫代庫機構代收納庫作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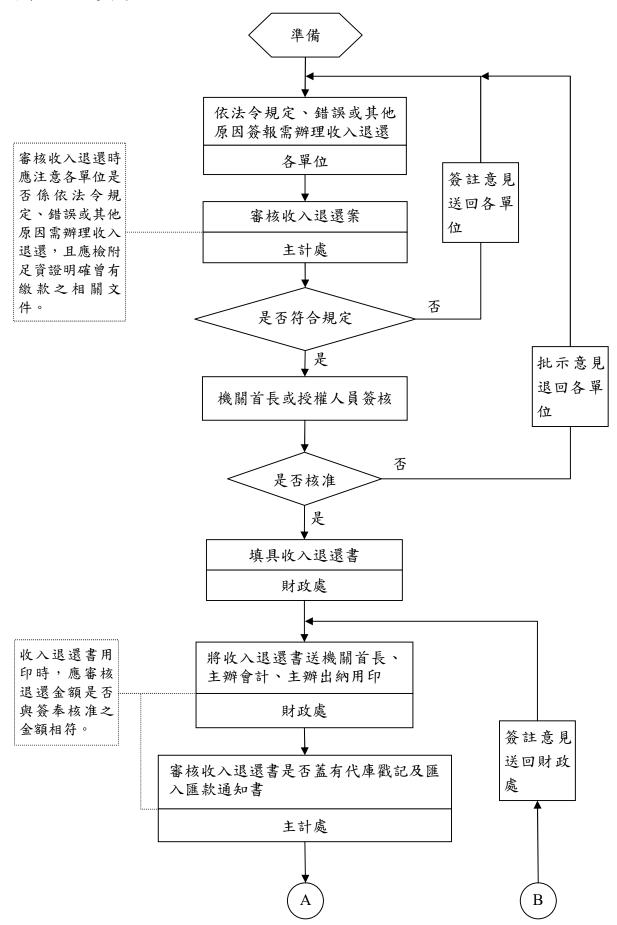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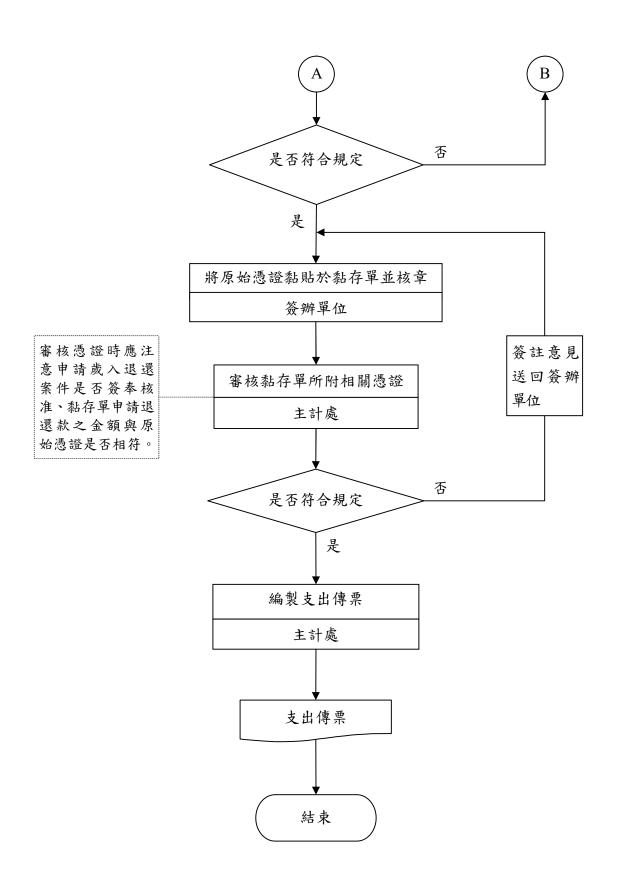
二、機關自行收納收入作業



- 1. 收入款項如屬歲入款 項,即開立收入傳票 存入機關專戶,另同 時開立支出傳票繳交 公庫。
- 2. 收入款項如非歲入款項,則僅開立收入傳票,存入機關專戶或公庫存款戶。
- 1. 依內部審核處理準則 規定,審核收據使用 單位所送已開立收 據,應按編號順序開 立,如屬作廢之收 據,應予截角作廢。
- 2. 本處應依「出納管理 手冊」及「彰化縣政 府自行收納款項收據 作業要點」規定,不 定期抽查收據領用情 形。

三、縣庫收入退還作業





SB06

彰化縣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

_____年度

自行評估單位:主計處

作業類別 (項目): 收入事項審核作業(含縣庫代收、自行收納及縣庫收入退還)

評估日期:_____年____月____日

- エルチ 明L	自行評估情形		拉儿桂瓜山加	
評估重點	符合	未符合	评估情形說明	
一、作業流程有效性 (一)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 是否與規定相符。 (二)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。				
(一)內內 一)內 一)內 一)內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				
書是否蓋有代庫戳記。				

結論/需採行之改善措施	:		
類之作業流程合併	1份自行評估表,就作	表,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 業流程重點納入評估。 說明欄內詳細記載評估情形。	質分類,同 1
填表人:	複核:	單位主管:	